

2022 年内蒙古自治区饲用玉米品种试验方案

1 试验目的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和《主要农作物品种审定办法》有关规定，客观、科学、公正地鉴定评价参试新品种的丰产性、稳产性、适应性、抗逆性、品质及其他重要特征特性，为我区饲用玉米品种审定提供科学依据。

2 试验组织

2.1 组织单位

负责试验实施方案制定、试验执行情况检查、组织管理等。

单位名称：内蒙古自治区农牧业技术推广中心种业发展处

负责人：崔晓红

地址：呼和浩特市新城区呼伦北路 13 号 邮编：010010

联系电话：0471-6285043 传真：0471-6285043

E-mail: nmgpzsy@163.com

2.2 主持单位

负责试验执行情况检查、试验结果汇总等。

单位名称：呼和浩特市农牧业技术推广中心

负责人：张瑞霞

联系电话：13604712603

E-mail: ruixiazhang2006@126.com

3 参试品种及承担单位

本年度饲用玉米品种试验早熟、中熟、晚熟三个熟期组，对照品种分别为：德美亚 3 号、伊单 76、大京九 26，种植密度为 5000 株/亩。

3.1 参试品种

本年度各熟期组参试品种见表 1、表 2、表 3。

表 1 早熟组饲用玉米品种试验参试品种

序号	一年区试	序号	一年区试	序号	二年区试
1	CN2253	8	景琪 4009	1	mq319
2	包饲 002	9	利禾 2252	2	景琪 3035
3	丰青 21	10	蒙青贮 100	3	利禾 2131
4	海科玉 11	11	内 9302	4	蒙饲 2 号
6	金科玉 3308	13	现代青贮 8 号	6	东单 806
7	金岭青贮 338			7	齐发贮 1 号
				8	东科 308

表 2 中熟组饲用玉米品种试验参试品种

序号	一年区试	序号	一年区试	序号	二年区试	序号	生产区试
1	CN2258	14	蒙青贮 4815	1	人禾 S361*	1	人禾 S361*
2	DM701	15	鸣和祥青贮 9 号	2	庶玉 47	2	满世通青贮 402*
3	北农 865	16	牧米 360	3	满世通青贮 402*	3	东单 7512*
4	北玉 928	17	内单 901	4	西农青贮 211	4	兴业 177
5	丹强 224	18	内青 16	5	东单 7512*		
6	东裕 8	19	内青 19	6	SK952		
7	丰青 20	20	烁秋 198				
8	海科玉 18	21	同青 111				
9	吉单 570	22	西蒙 1587				
10	吉饲 15	23	先玉 1710				
11	金联华 8157	24	现代青贮 8 号				
12	垦玉 1405	25	欣焯 35				
13	利禾	26	兴业 129				

表 3 晚熟组饲用玉米品种试验参试品种

序号	一年区试	序号	一年区试	序号	二年区试	序号	生产区试
1	CN2263	18	利禾 2262	1	成青 308*	1	成青 308*
2	JN7226	19	牧米 360	2	绵单 72*	2	绵单 72*
3	奥邦 37	20	内青 18	3	中 757*	3	中 757*
4	北金玉 901	21	人禾 S918	4	内青 5 号	4	赤饲 105
5	北玉 717	22	胜丰青饲 808	5	SN211		郑育 5 号

6	赤科玉 107	23	烁秋 199	6	长圣 358		华玉 11
7	大康 229	24	田丰 1281	7	同玉 11		川单 994
8	丰贮 6 号	25	通科青贮 8 号	8	中玉 958		
9	海科玉 13	26	西蒙 787	9	陕蒙玉 5 号		
10	海科玉 20	27	西蒙青贮 717	10	QK437		
11	葫玉 737	28	现代 042	11	内青 4 号		
12	惠德 1	29	现代青贮 12 号	12	烁秋 197		
13	金银 2751	30	芯单 169				
14	金雨禾 18	31	新中玉 801				
15	京科 582	32	宇科 101				
16	京科青贮 518	33	正红 212				
17	坤兴 S919						

备注：*二年区域试验、生产试验同时进行品种。

3.2 承试单位

本年度早熟组承试单位 6 个，中熟期、晚熟组承试单位各 7 个，承试单位及联系人见表 4。

表 4 饲用玉米品种试验承担单位及联系人

承担盟市	试验点	早熟		中熟		晚熟		联系人	电话
		一年	二年	一年	二年	一年	二年		
呼伦贝尔市	内蒙古三丰农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	√					姜涛	18547074488
兴安盟	内蒙古兴丰种业有限责任公司	√	√					陈松	18504822808
通辽市	试点 1			√	√	√	√	董金生	15847535716
	试点 2			√	√	√	√	包额尔敦嘎	13404855020
赤峰市	早熟	√	√◆					王克明	13488588181
	试点 1			√	√	√	√	王国伟	18248010069
	试点 2			√	√◆	√	√◆	张淑霞	15848895816
锡林郭勒盟	锡林郭勒盟农牧业技术推广中心	√	√					齐占斌	18947993297
乌兰察布市	乌兰察布市种业工作站	√	√◆					赵玉平	18604848889

呼和浩特市	内蒙古自治区农业科学院			√	√	√	√	赵瑞霞	15947116219
包头市	包头市三主粮种业 有限公司	√	√					韩海刚	15848668056
鄂尔多斯市	鄂尔多斯市农牧业 科学研究院			√	√◆	√	√◆	杜永春	13604771697
巴彦淖尔市	内蒙古西蒙种业 有限公司			√	√	√	√	陶昕	18847869215
阿拉善盟	阿拉善盟农业技术 推广中心			√	√	√	√	娜娜	13624731498

备注：◆指定品质分析样品和生产试验试点。

4 试验供种

4.1 供种时间

参试单位在 4 月 5 日前，将参试品种种子保质保量寄送到指定的种子接收单位，且不受理自提货托运方式，预期按自动放弃处理。若无法提供方案中参试种子时，要提前告知试验主持人和种子分装接收单位，说明不参试原因。

4.2 供种要求

试验种子由试验主持单位统一分装。参试品种种子不得做药剂处理，种子袋内外均要有标识，注明品种名称和参试组别等。各供种单位在种子邮寄前，必须自行进行抗虫、抗除草剂转基因试纸测试，保证参试种子为非转基因。

一年区试每个品种 1.5 公斤，二年区试每个品种 3.0 公斤，对照种子由组织单位统一提供（各 25 公斤）。生产试验由参试单位自主开展或委托开展，试验点次不少于区域试验点次，对照品种与区域试验统一。

进入二年区域试验、生产试验品种另增加 3.5 公斤种子（抗病鉴定 0.5 公斤、DNA 指纹检测 0.5 公斤、标准样品 2.0 公斤、品质分析 0.5 公斤）。

4.3 种子接收

接收单位：内蒙古自治区农牧业科学院

地 址：呼和浩特市玉泉区昭君路 22 号 邮 编：010031

联系电话：梁红伟，18947168043

参试品种种子由试验主持单位统一分装后在 4 月 20 日前寄至各承试单

位（见表4）。各承试单位接到种子后，按寄种清单查验种子，未收到种子或发现邮寄途中混杂，要及时告知试验主持单位，以便补寄。

4 试验要求

4.1 试验设计

试验区四周设保护区，保护区不少于4行，必须种植玉米。主步道宽1.5m。承试单位要严格按试验方案要求执行，不得随意增减品种。

一年区域试验：试验采用间比法，不设重复，每隔8个品种设一对照。地长不够安排8个品种时，可适当减少品种间隔数，但靠边小区必须安排对照。小区面积20平方米，5行区。各试点品种排列顺序要具有随机性。

二年区域试验：试验采用随机区组排列法，2次重复，小区面积20平方米，5行区。

生产试验：生产试验试验采用间比法排列，不设重复，设一个对照，试验周边设不少于3行的保护区；每品种种植行数8—15行，面积300平方米以上，全区收获计产。

进入生产试验的品种，申请者可自行开展生产试验，试验点数不少于方案中各熟期组设定点数，且必须包括2个指定试点（详见承试单位表），鼓励委托方案中试点承担生产试验。试点要在同一生态类型区且不在同一个县级行政区域内。申请者于4月5日前将加盖单位公章的自行开展生产试验申请和生产试验方案报送自治区农牧业技术推广中心种业发展处，方案电子版同时发送至试验主持人。生产试验方案符合条件的方可开展试验，并纳入自治区试验统一管理，申请者应承诺生产试验过程和试验数据的真实性、客观性，并承担相应责任。

4.2 田间管理

4.2.1 选地要求

选择土壤质地、气候、地形、肥力、茬口等方面具有典型性、代表性、一致性的地块。避免人为影响和鼠、牲畜危害。

4.2.2 播种期及播种方式

试验播种期、播种方式根据当地生产实际情况，由各承试单位自定。行距根据当地生产习惯确定，株距按种植密度和行距计算确定，但必须是

等株距种植。播种保证每穴在 2 粒以上，要采取地下害虫防治措施，但不能采取包衣方法。

4.2.3 试验管理

试验田水肥水平与当地生产水平相当，田间管理略高于当地生产水平。每一项田间管理和测定要在同一天内完成。重点是必须达到全苗，若小区苗数未达到全苗的 95%，要在间苗时采取“同行邻株留双株”的措施加以弥补。若小区株数仍未达到要求，要及时告知主持单位。

4.3 观察记载

4.3.1 专人负责制

田间调查要固定专人，由经过培训的持有田间试验技术证书的技术人员或长期担任玉米品种试验的技术人员担任。试验记载人员和试验管理人员实行签字制度。要根据试验方案做好试验设计、田间管理、项目记载、统计分析等工作。

4.3.2 严格按标准执行

整个生育期间，必须按照统一的调查项目、标准、方法进行逐项调查记载，做到及时、准确、完整。承试人员必须准确地掌握调查标准，要有极强的责任心。

4.3.3 记载内容

主要观察记载内容和标准见《内蒙古自治区玉米饲用玉米品种试验田间调查记载项目及其标准》。记载表由主持单位在寄种子时通过电子信箱发出。

4.3.4 档案管理

调查档案要妥善保管，接受试验主管单位和主持单位的检查。试验结束后，原始数据档案应保存三年以上。

4.4 试验总结

4.4.1 上报时间

试验总结须在本年度 11 月 1 日前上报给自治区农牧业技术推广中心种业发展处和主持单位。

4.4.2 上报格式

承试单位将年终总结加盖单位公章上报，一式两份寄至试验组织单位和试验主持人，同时发送电子邮件至 nmgpzsy@163.com 和 ruixiazhang2006@126.com。

4.4.3 总结要求

数据的统计、处理必须按记载标准和统计方法执行，计算、统计要准确、认真，要多次核实；不得随意增加试验方案外其它品种的试验结果；文字描述要简洁、清楚，重点是描述特异性，要减少不必要的评价，不要把非本试验的结果写入试验总结中。

4.4.4 试验汇总

主持人应及时汇总试验结果，要对上报数据进行统一计算、核准。对异常试验结果要严格核实，再决定是否汇总数据。

5 鉴定与测定

进入二年区域试验、生产试验品种统一组织 DNA 指纹测定、抗病虫害鉴定和品质分析，费用统一安排。

按照《主要农作物品种审定办法》（农业部令 2016 年第 4 号）有关规定，DUS 测试为品种试验的一部分内容，请各品种参试单位要充分认识到 DUS 测试的重要性。建议参试单位从一年区域试验开始进行 DUS 测试工作，为区域试验生产试验同步进行做准备。

6 其他事项

6.1 事故灾害及时上报

如遇意外事故或特大自然灾害，造成某试点试验已无总结价值时，承试单位应于灾害发生后 3 天内电告，15 天内函告试验主持单位和组织单位。

某试点一组试验中有 1 个品种弄错，通过核对又无确切的结果时，此试验点本组试验应作报废处理。

未经供种单位许可，不准私自扩散参试种子，不得从事非品种试验的活动，不得弄虚作假。一经发现，试验点结果全部报废，试验组织单位将取消其承担试验资格并通报批评，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经济责任。

6.2 重发性抗性图片档案

承试单位对试验过程中抗病性出现一票否决或出现极值情况（高感高感大斑病、茎腐病、穗腐病及其他叶斑病，倒折倒伏之和 $>50\%$ 等），应在3天内告知主持单位，以便核实、确认，同时拍取相应照片存档（1-3M），与试验总结一同上报。出现极值没有按时报告的，试验结果报废甚至取消该单位的承试资格。

6.3 监督与管理

试验主管部门，每年要组织有关专家对所主持的试验进行1~2次联合检查，对一致性、稳定性差和存在重大生产隐患的品种进行田间直接淘汰。

从事品种试验的人员有弄虚作假、徇私舞弊、玩忽职守行为，取消其所在单位的承试资格，并按照有关规定处理。

全区试验监督电话：0471—6285043